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了《*ST 熊猫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70）。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2、因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因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截止目前，上述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尚未有实质进展，如公司 2025 年度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3、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4 日披露了《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退市风险警示有关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已对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出具了专项说明，经利安达初步审核，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尚未消除，如后续利安达无法获取充分审计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已消除，预计将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意见。

4、公司近期股价波动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鉴于公司近期股价波动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

一、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了《*ST 熊猫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70）。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2、因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因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截止目前，上述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尚未有实质进展，如公司 2025 年度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3、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4 日披露了《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退市风险警示有关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已对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出具了专项说明，经利安达初步审核，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尚未消除，如后续利安达无法获取充分审计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已消除，预计将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意见。

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2 日